

化工产品对外贸易预警信息

第 5 期
(总第 86 期)

衢州市化工产品对外贸易预警机制示范点办公室

2015 年 5 月 21 日

本期导读

预警信息:

- 欧盟对华柠檬酸进行反规避调查.....2
- 美对华聚乙烯醇作出反倾销日落复审产业损害裁决.....2
- 印度拟对华纯对苯二酸发起反倾销调查.....2

衢州企业:

- 巨化 ODS 替代品项目又获国家专项资助3
- 衢州市检验检疫局深入企业开展新版危化品目录宣传.....3

REACH 相关:

- 环保部公示 2015 年第 6 批拟批准《新化学物质管理登记证》.....4
- 增效醚 (PBO) 确定为生物杀灭剂活性成分6

法律法规

- 联合国公布《电动汽车法规参考指南》电池有望被规范...7
- 食盐生产限额年度计划审批取消.....7

预警信息

欧盟对华柠檬酸进行反规避调查

2015 年 5 月 1 日，欧盟对原产于中国的柠檬酸进行反规避立案调查。此次反规避调查是由欧盟委员会启动的，欧盟委员会在立案公告中指出，委员会有充分证据证明原产于中国、自马来西亚转口（无论是否标明原产于马来西亚）的柠檬酸规避了对华柠檬酸反倾销措施。涉案产品海关编码为 29181400、ex29181500。

2007 年 9 月，欧盟对原产于中国的柠檬酸进行反倾销立案调查；2008 年 12 月，欧盟对此案作出肯定性终裁。

（来源：中国贸易救济信息网）

美对华聚乙烯醇作出反倾销日落复审产业损害裁决

2015 年 4 月 28 日，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发布公告，对原产于中国、日本的聚乙烯醇作出反倾销日落复审产业损害肯定性裁决，裁定若取消反倾销措施，在合理的、可预见的期间内，涉案产品对美国国内产业造成的实质性损害将会继续或再度发生。在该裁决中，6 名委员均投肯定票。同时，对原产于韩国的聚乙烯醇作出反倾销日落复审产业损害否定性裁决。在该裁决中，6 名委员均投否定票。

2014 年 3 月 3 日，美国商务部对原产于中国的聚乙烯醇进行反倾销第二次日落复审立案调查，涉案产品海关编码为 3905.30.00。

（来源：中国贸易救济信息网）

印度拟对华纯对苯二酸发起反倾销调查

根据印度律师消息，印国内产业已向商工部反倾销局提交申请，要求对来自中国的纯对苯二酸（Purified Terephthalic Acid，缩写为 PTA，税则号：29173600）发起反倾销调查。

印度商工部反倾销局于 2013 年 10 月对来自中国、欧盟、韩国和泰国的上述产品发起反倾销调查，2015 年 4 月做出终裁，建议中国和欧盟由于出口量微免于征税，对韩国和泰国的上述产品征收 23.61-78.28 美元/公吨的反倾销税。

（来源：中国贸易救济信息网）

巨化 ODS 替代品项目又获国家专项资助

日前，由巨化股份公司牵头，巨化技术中心、电化厂参与申报的 ODS 替代品项目，以答辩第一名的成绩获得国家环保部环境保护对外合作中心 30 万美元的资助。这是巨化继 2013 年成功获得两个 ODS 替代品项目资助后，又一次获得资助。至此，巨化股份公司在 ODS 替代品项目研发上已累计获得 600 万人民币的资助。

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的要求，我国需在 2030 年前逐步淘汰绝大多数 ODS（消耗臭氧层物质）的生产与消费。近两年，为提升我国化工生产行业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技术的研发能力，国家环保部开展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技术研发项目概念书的征集，并通过专家组的评审，最终选定开展替代技术研发的项目。

巨化股份公司对 ODS 替代品项目高度重视，特别是对零臭氧消耗、低全球变暖潜能、大气寿命短的聚氨酯发泡、消防和制冷等行业的替代品加大研发攻关力度。获得此次资助，对巨化 ODS 替代品技术开发有积极意义，进一步巩固了巨化股份公司在替代技术的研发方面的行业领先地位。

（来源：巨化集团网站）

衢州市检验检疫局深入企业开展新版危化品目录宣传

由国家安监总局等 10 部门联合制定的《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已于 5 月 1 日正式实施。该目录进一步明确了《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实施范围，取代了原来的《危险化学品目录（2002 版）》和《剧毒化学品目录（2002 年版）》。

衢州是重要的危险化学品出口基地，辖区内共有 54 家危险化学品正常出口企业。针对新目录的调整，衢州局及时派员深入企业就新调入目录内产品进行检验检疫政策法规宣传，避免漏报检情况发生。同时指导企业：一是凡列入 2015 版《目录》的进出口危险化学品，不论其是否列入《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实施检验检疫的进出境商品目录》，都应当积极咨询检验检疫机构，按 GHS 标准做好产品危险性分类鉴定、危险公示标签和安全数据单制作，经检验合格后方可进出口。二是要做好危险化学品分类和危险特性分类鉴别等相关检测和修订工作，确定产品 UN 编号、适用包装等相关内容，避免与新版《目录》出现不一致的情况；三是对新调入目录内产品的企业加强技术指导，做好产品危险公示标签和安全数据单等资料制作。

据统计，1-4 月，衢州检验检疫部门共检验检疫出口危险化学品 667 批，货值 2717 万美元，同期分别增长 2%和 10.3%。

（来源：衢州市检验检疫局 先政清供稿）

REACH 相关

环保部公示 2015 年第 6 批拟批准

《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证》

2015 年 4 月 29 日, 环保部根据《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第 7 号令, 以下简称《办法》), 对 Clariant Produkte (Deutschland) GmbH 等 11 家单位的 7 份《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证》申请和 Basell Asia Pacific Ltd. 等单位提交的 3 份登记证变更申请进行了审查, 符合有关要求, 拟批准登记, 详见附表。

这些获得受理号的物质中有 4 项为“危险类”, 1 项为“一般类”, 2 项为“重点环境管理危险类”。环保部 2015 年 4 月 28 日至 30 日公示期间接受公众咨询。拟批准的登记证详情如下:

附表:

2015 年第 6 批拟批准的《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证》明细表

序号	受理号	中文名称	申报人	申报种类	管理类别
1	受 14062	烷基次膦酸	Clariant Produkte (Deutschland) GmbH	常规申报	危险类
2	受 14112	直链脂肪醇与芳香二异氰酸酯的混合异构体和芳香二胺的反应产物	Worlee-Chemie GmbH	常规申报	危险类
3	受 14113	6-(4-氟苯基)-1,2-二氢-4-(1-甲基乙基)-2-氧代-5-嘧啶甲酸甲酯	联化科技(台州)有限公司;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申报	危险类

4	受 14119	饱和脂肪族羧酸与羟基饱和脂肪族羧酸和脂肪族多元胺的反应产物	东莞杜邦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DuPont Electronics Microcircuits Industries Ltd.	联合申报	重点环境管理危险类
5	受 14121	氧杂多硫杂环烷多氧化物	Tomiya Pure Chemical Industries, Limited; Tosoh Organic Chemical Co., Ltd.	联合申报	重点环境管理危险类
6	受 15005	氧基双芳香族羧酸二(多氮杂茛基)酯	爱沃特裕立化工(江苏)有限公司	常规申报	危险类
7	受 15018	双取代二氢吡咯并吡咯二酮的混合物	BASF South East Asia Pte Ltd; 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	联合申报	一般类

建议批准的常规申报登记证变更明细表

序号	申请单位	登记证号		申请变更项		变更理由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1	Basell Asia Pacific Ltd./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新常登 C-13009	新常登 C-13009(变 1)	持有人名称: 巴斯尔聚烯烃工程塑料(苏州)有限公司	持有人名称: 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更换代理人
2	Basell Asia Pacific Ltd./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新常登 C(L)-15002(3/3)	新常登 C(L)-15002(3/3) (变 1)	持有人名称: 巴斯尔聚烯烃工程塑料(苏州)有限公司	持有人名称: 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更换代理人

3	亚什兰化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新常登 C-14107	新常登 C-14107(变 1)	申报人名称: 领先特品化学(上海)有限公司 持有人名称: 领先特品化学(上海)有限公司	申报人名称: 亚什兰化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持有人名称: 亚什兰化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资产收购
---	-----------------	----------------	---------------------	--	--	------

增效醚 (PBO) 确定为生物杀灭剂活性成分

2015 年 3 月, 欧盟成员国主管当局就实施生物杀灭剂产品法规的会议上决定将增效 (PBO) 归为生物杀灭剂活性成分。目前, (PBO) 已被认定为是一种生物杀灭剂活性成分, 而不仅仅是一种增效剂。所有对于生物杀灭剂活性成分的法规条款将会同样适用于 PBO。

从 2015 年 9 月 1 日起, 含有 PBO 的生物杀灭剂产品存在于欧盟市场上的要求将变更: 生物杀灭剂产品含有 PBO 成分的, 只有在 PBO 成分来源是列入 Article 95 清单中的产品才被允许存在于欧盟市场上。

(来源: 化工资讯网)

联合国公布《电动汽车法规参考指南》

电池有望被规范

由世界车辆法规协调论坛(WP29)电动汽车与环境(EVE)工作组负责编写的《电动汽车法规参考指南》近日在联合国经济委员会(UNECE)官方网站正式公布,标志着 EVE 工作组第一阶段的工作顺利完成。

《电动汽车法规参考指南》对比分析了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在电动汽车与环境相关领域的标准法规现状、差异与需求,涵盖电动汽车整车、动力蓄电池、充电基础设施、相关市场与政策等方面,并提出了下一步需要进一步研究、有望制定全球技术法规的 4 个领域:车辆续驶里程及能耗、能耗的表达方法、电池性能和耐久性、电池回收利用。

(来源:化工资讯网)

食盐生产限额年度计划审批取消

10 日,国务院决定再取消 49 项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今后不再保留“非行政许可审批”这一审批类别。至此,国务院部门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清理工作全面完成,“非行政许可审批”这一概念退出了历史舞台,其中就包括食盐生产限额年度计划审批、食盐分配调拨计划和干线运输计划审批。业内认为,食盐生产配额取消后,企业将根据市场供求关系生产产品,逐渐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作用,为将来的盐业市场化改革打下基础。

北京工商大学商业经济研究所所长、商务部市场运行调控专家洪涛表示,盐业改革的关键就是破除盐业许可行政化管理、放开专卖专营权。食盐生产限额审批带有明显的计划经济色彩,不能够反映出市场的供需关系,已经不适应发展的需要,而且由于实行生产配额、分配调拨,很容易产生权力寻租、滋生腐败。

东方艾格食品分析师马文峰认为,食盐生产限额年度计划审批是盐业去行政化的重要措施,生产配额取消后,企业将根据市场需求来生产产品,市场将会逐渐发挥配置资源的主要作用,为下一步的盐业市场化改革打下基础。

我国盐业市场行政色彩一直比较浓重,目前省、市、县三级盐务管理局,不仅具有区域内盐业监管、计划调配职能,还掌握着食盐的经销业务。而经销业务则由管理局的另一块牌子“盐业公司”来负责。盐务管理局与盐业公司“两块牌子,同一套班子”,

在食盐专营体制下，既是“裁判”又是“运动员”。

“目前盐业公司既是市场参与者，又是主管部门，未来废止盐业专营后，盐业公司的行政权肯定也要剥离，预计行政职能会被并入到国家食药监总局，这样才能保持市场公平合理的竞争。”马文峰说。

除了相关体制改革外，食盐价格改革也是市场关注的焦点。5月6日，国家发改委发布《中央定价目录》（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与2001年版中央定价目录相比，新的目录中定价种类约减少46%，具体项目约减少80%，但备受关注的食盐价格仍然没有放开。

洪涛指出，虽然政府已经明确了取消食盐专营的方向，但是官方还没有明确的时间表。目前食盐还属于专营，如果在专营的背景下放开价格，形成的价格很可能并不是市场价格，而是受专营公司影响很大的垄断价格。因此，在去行政化和打破垄断前，放开食盐价格是不合时宜的。

在马文峰看来，从放开小工业盐价格，到取消食盐限额审批，目前国家盐业改革的市场化思路是非常清晰的，下一步加快政企分开、引入市场竞争将是改革的关键。

（来源：北京商报）

报：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分管领导，省商务厅公平贸易局，市府办流通涉外处。

送：市商务局领导，市贸促会领导，局属各单位，各处室。

发：化工外贸预警领导小组成员，各相关单位、企业。

编辑单位：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衢州市支会、衢州市国际商会

地址：西区白云中大道37号 网址：www.qzccpit.org 邮箱：qzccpit@163.com

电话：0570-8356617、0570-8021016

传真：0570-3030000